

資訊科 課程架構表 (104 學年入學學生適用)

項目		相關規定		學校規劃情形		說明	
				學分數	百分比(%)		
一般科目	部定		66-76(34.4-39.6%)	72	37.5%		
	校訂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12	6.25%		
		選修		18	9.38%		
	合 計			102	53.13%		
專業及實習 科目	部定	專業科目		15(18)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5	7.81%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	15(12) 學分(依總綱規定)	15	7.81%	
	校訂	專業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0	0%	
			選修		35	18.23%	
		實習(實務)科目	必修	各校課程發展組織自訂	3	1.56%	
			選修		22	11.46%	
	合 計(至少 80 學分)			90	46.87%		
	實習(實務)科目學分數			至少 30 學分	40	20.83%	
可修習總學分數			184~192	192 學分			
彈性教學時間			0~8	0 節			
活動科目			18 學分(含班會及綜合活動，不計學分)	18 節			
上課總節數			210 節	210 節			
畢業條件	畢業學分		160 學分(報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增減之)	160 學分			
	部定科目及格率		至少 85%	85%			
	專業及實習科目至少修習學分、及格學分數		至少修習 80 學分	80 學分			
			並至少 60 學分以上及格	60 學分			
	實習(實務)科目及格學分數		至少 30 學分以上及格	30 學分			

備註	<p>1 • 百分比計算以「可修習總學分」為分母。</p> <p>2 • 上課總節數=可修習總學分+活動科目+彈性教學節數</p> <p>3 • 部定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依課綱之科目屬性認定</p> <p>4 • 校訂專業實習(實務)科目由各校認定</p>
----	--

資訊科 教學科目與學分(節)數表 (10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部定必修科目

課程類別	科	目	每週授課時段						備註			
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			
名稱	名稱	學分	一	二	一	二	一	二				
部 定 必 修 科 目	一般科目	語文領域	國文 I-VI	16	3	3	3	3	2	2	採用 A 版本	
			英文 I-VI	12	2	2	2	2	2	2		
		數學領域	數學 I-II	8	4	4					採用 C 版本	
		社會領域	歷史	6			2					歷史 B
			地理					2				地理 A
			公民與社會							2		公民與社會 A
		自然領域	基礎物理	6	2	2						基礎物理 C
			基礎化學				1	1				基礎化學 B
			基礎生物 I II									
		藝術領域	音樂 I II	4	1	1						
	美術 I II					1	1					
	生活領域	計算機概論	4			2					計算機概論 A	
		法律與生活						2				
	健康與體育領域	體育 I-VI	12	2	2	2	2	2	2	2		
		健康與護理 I II	2	1	1						男、女生均須修習	
		全民國防教育 I II	2	1	1						男、女生均須修習	
		小計	72	16	16	13	11	8	8			
	專業科目		基本電學 I-II	6	3	3						
			電子學 I-II	6			3	3				
		數位邏輯 I	3			3						
		電工機械 I-II	0									
		小計	15	3	3	6	3	0	0			
實習科目		基本電學實習 I-II	6	3	3							
		電子學實習 I-II	6	3	3							
		數位邏輯實習	3			3						
		小計	15	6	6	3	0	0	0			
專業及實習科目合計		30	9	9	9	3	0	0				
部定必修科目合計		102	25	25	22	14	8	8				

